

中国共产党 伊犁执政纪实 (2007)



中共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委员会 主办
中共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委员会党史研究室 编



中国共产党 伊犁执政纪实 (2007)

中共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委员会 主办
中共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委员会党史研究室 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共产党伊犁执政纪实. 2007/中共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委员会党史研究室编. —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 2007. 3

ISBN 978 - 7 - 228 - 11639 - 3

I. 中… II. 中… III. 中国共产党—党史—史料—伊犁地区—2007

IV. D235.4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31531 号

出 版 新疆人民出版社
地 址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邮 编 830001
电 话 (0991)2810910
印 刷 新疆金版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 1230 1/16
印 张 25.75
字 数 870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3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7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 - 1000 册
定 价 228.00 元

胡松图哈尔逊蒙古民族乡

胡松图哈尔逊蒙古民族乡位于昭苏县人民政府西南方，距县城 91 千米，南部以天山主峰为界，与南疆温宿县隔山相望，北邻特克斯河，东与夏特乡接壤，西部到木扎尔特河，全乡边境线长达 43 千米，南高北低，东西长，南北窄，昭波国防公路穿境而过。政府驻地海拔 2 180 米，全乡有耕地 4.7 万亩，四季草场 47 万亩；由汉、哈萨克、蒙古、回、维吾尔、塔塔尔、俄罗斯、柯尔克孜、乌孜别克族等 9 个民族组成。全乡 1 791 户 9 769 人，辖 8 个农牧业自然村、2 所学校，在校学生 1 756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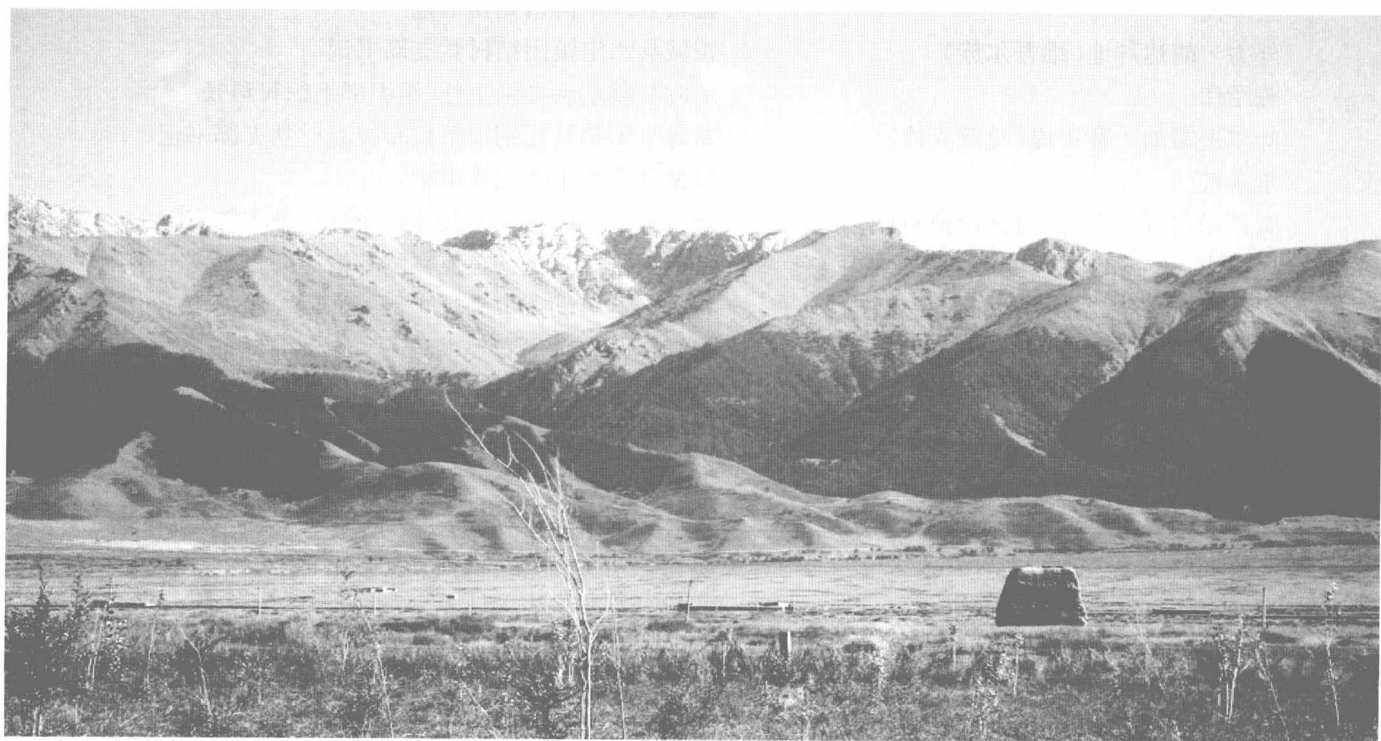
胡松图哈尔逊蒙古民族乡自然资源丰富，地方景观类和水域风光较为突出，这里有蜿蜒曲折的山间

牧道、宽阔流淌的木扎尔特河、景色奇特的桦树林、广袤的草场，更有神秘而令人向往的绿湖云遮雾绕，仿似仙境。

胡松图哈尔逊蒙古民族乡——璀璨夺目的高原明珠昭苏县最具有西域边陲草原文化和高原水域特色风光俱佳的人间宝地！



乡党委书记 晁阳





目 录

特别报道

党和国家领导人来伊犁

-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
胡锦涛视察伊犁 (1)
-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自治区党委书记王乐
泉在伊犁州调研 (1)
-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
到伊犁州调研 (1)
-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曾培炎
到伊犁考察 (2)
-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何鲁丽来伊犁检
查工作 (2)
-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全国妇联主席顾
秀莲到伊犁州考察工作 (2)
- 全国政协副主席阿不来提·阿不都热西提，
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国工程院院长徐匡迪
到伊犁考察 (2)

政治纲要

自治州四套班子领导名录

- 中共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委员会 (3)
-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 委员会 (3)
-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人民政府 (3)
- 政协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委员会 (3)

重要文献选编

- 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推进社
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实施意见 (4)
- 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在州直深
入开展平安县(市)建设的意见 (11)
- 中共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委员会关于贯彻落
实《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
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的实施方案
..... (17)
- 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建设和谐
社区的意见 (18)
- 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
城市社区卫生服务和新型农牧区合作医
疗制度的实施意见 (22)
- 全力建设效能伊犁 为早日跨入全疆发展
快车道提供坚强保证
——在自治州机关效能建设动员大会上的讲话
..... 张国梁(27)
- 在自治州党风廉政建设暨纪检监察工作
会议上的讲话 张继勋(31)
- 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进程 促进伊犁经济
持续快速发展
——在伊犁州直推进工业化进程暨经贸
经协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张继勋(36)
- 在自治州纪念建党 85 周年暨保持共产

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总结表彰大会上的讲话	张继勋 (39)
在州直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总结表彰大会上的讲话	张继勋 (46)

重要文件目录

州党委重要文件目录	(53)
州党委办公厅重要文件目录	(54)

大事记

2006 年 1 ~ 12 月	(57)
-----------------------	------

自治州党委各部门及人民团体工作

办公厅工作概况	(67)
组织部工作概况	(68)
宣传部工作概况	(70)
统战部工作概况	(72)
政法委工作概况	(74)
政研室(农办)工作概况	(76)
州直机关工委工作概况	(77)
党史研究室工作概况	(79)
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工作概况	(82)
党校工作概况	(85)
老干部局工作概况	(86)
机要局工作概况	(89)
保密委员会工作概况	(90)
档案局(馆)工作概况	(92)
总工会工作概况	(95)
共青团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委员会工作概况	(97)
妇女联合会工作概况	(100)
科学技术协会工作概况	(103)
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工作概况	(104)
归国华侨联合会工作概况	(108)
工商业联合会(商会)工作概况	(110)
残疾人联合会工作概况	(111)

自治州纪律检查工作

中共伊犁州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局工作概况	(115)
----------------------------	-------

自治州人大常委会党的工作

自治州人大常委会工作概况	(118)
--------------------	-------

自治州人民政府各部门党的工作

办公厅工作概况	(121)
发展计划委员会工作概况	(124)
经济贸易委员会(州经贸工委)工作概况	(127)
教育局(州教育工委)工作概况	(131)
科学技术局工作概况	(134)
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工作概况	(136)
公安局工作概况	(139)
民政局工作概况	(142)
司法局工作概况	(145)
财政局工作概况	(148)
人事局工作概况	(151)
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工作概况	(152)
国土资源局工作概况	(156)
建设局工作概况	(159)
农业局工作概况	(161)
水利局工作概况	(164)
林业局工作概况	(166)
畜牧局工作概况	(169)
交通局工作概况	(172)
文化体育局工作概况	(174)
卫生局工作概况	(177)
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工作概况	(181)
审计局工作概况	(184)
环境保护局工作概况	(187)
统计局工作概况	(189)

粮食局工作概况	(191)
旅游局工作概况	(194)
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工作概况	(197)
外事侨务办公室工作概况	(199)
民族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工作概况	(202)
广播电视局工作概况	(203)
信访局工作概况	(206)
地震局工作概况	(208)
人民防空办公室工作概况	(210)
农业综合开发办工作概况	(211)
供销社工作概况	(212)

自治州政协党的工作

政协伊犁州委员会工作概况	(217)
--------------------	-------

自治州法院党的工作

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伊犁州 分院工作概况	(221)
------------------------------	-------

自治州检察院党的工作

自治州人民检察院工作概况	(226)
--------------------	-------

地委、直属县(市)委工作

中共塔城地委工作概况	(228)
------------------	-------

中共阿勒泰地委工作概况	(232)
-------------------	-------

直属县(市)委工作概况	(236)
-------------------	-------

中共伊宁市委工作概况	(236)
中共奎屯市委工作概况	(239)
中共伊宁县县委工作概况	(241)
中共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委工作概况	(244)

中共巩留县委工作概况	(249)
中共昭苏县委工作概况	(253)
中共特克斯县委工作概况	(256)
中共尼勒克县委工作概况	(259)
中共新源县委工作概况	(265)
中共霍城县县委工作概况	(268)

口岸、开发区(合作区)工作

霍尔果斯口岸工作概况	(273)
伊宁市边境经济合作区工作概况	(276)
奎屯一独山子石化工业园(开发区)工作 概况	(279)
清水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概况	(280)

州直部分企事业单位工作

伊犁州文物局工作概况	(283)
伊犁州体育运动学校工作概况	(283)
伊犁州友谊医院工作概况	(286)
伊犁州新华医院工作概况	(288)
伊犁州中医医院工作概况	(290)
伊犁州奎屯医院工作概况	(293)
伊犁盐务分局(公司)工作概况	(296)
伊犁州水利电力勘察设计研究院工作 概况	(299)
伊犁州林科所工作概况	(300)
伊犁州种子管理总站工作概况	(302)
伊犁州喀什河流域管理处工作概况	(306)
伊犁州动物防疫监督总站工作概况	(309)
伊犁州行政服务中心工作概况	(313)

部分垂管单位和驻伊单位工作

伊犁州地方税务局工作概况	(316)
伊犁州质量技术监督局工作概况	(318)
伊犁州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概况	(320)
伊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工作概况	(322)

武警伊犁州边防支队工作概况	(323)
霍尔果斯边防检查站工作概况	(324)
伊犁公路总段工作概况	(326)
伊犁州运管处工作概况	(327)
伊犁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工作概况	(329)
伊宁机场工作概况	(330)
中国人民银行伊犁州中心支行工作概况	(332)
中国工商银行伊犁州分行工作概况	(334)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伊犁州分行工作概况	(335)
中国农业银行伊犁兵团支行工作概况	(337)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公司工作概况	(338)
中华联合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公司工作概况	(339)
新疆移动通信有限责任公司伊犁分公司工作概况	(340)
新疆移动通信有限责任公司奎屯分公司工作概况	(341)

党建论坛

创新机制 锻造干事创业之才 加快推进 组织建设工作再上新台阶 潘行科、托里坤·阿孜尔拜(343)	
强基固本保稳定 凝心聚力谋发展 李宁平(344)	
切实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 为构建农村 和谐社会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吴奉军(347)
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村级组织建设出现 新问题的原因剖析与思考	刘 莉(350)
结合换届如何增强乡镇领导班子整体功能 探析	杨文光(355)
浅议新形势下如何发挥离退休干部党支部的 战斗堡垒作用 中共伊犁州委老干部局办公室(359)	

建立解决党员贫困问题长效机制的实践与思考 调研课题 中共伊宁县组织部课题组(362)	
在党的构建和谐社战略思想引领下 加快医院和谐发展	许洪元(365)
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促企业全面发展 ——霍城县三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党建思考	刁奎麟(368)

改革与发展之路

坚持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 加快推进社 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潘行科、托里坤·阿孜尔拜(370)	
立足现在 赢得未来 率先建设“生态立 州”示范县	胡亚生(373)
学习贯彻十七大精神,高举旗帜 科学发展	谢 强(376)
浅谈如何加快新源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思考	莫拉力·阿布都满金(379)
尼勒克县新型农牧区合作医疗现状、问题及 对策	努尔旦·艾力别克(385)
树立科学发展观 加快昭苏县域经济社会 发展	塔勒哈提·塔里木(390)
立足县域经济长远发展 全力推进新农村 建设	阿德尔汗·阿布都拉西(391)
对做好新建企业组建工会工作的探索与 实践	阿不都沙拉木·阿不都热合曼(393)
完善四项机制 落实四个确保 不断开创 伊宁市老干部工作新局面	刘文莹(395)

附 录

光荣榜

关于表彰 2006 年度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 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的通报	(398)
---	-------



特别报道

党和国家领导人来伊犁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胡锦涛视察伊犁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胡锦涛于9月6~11日到新疆视察工作。期间,胡锦涛总书记来到伊犁,视察了霍尔果斯口岸和重点工程建设情况。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自治区党委书记王乐泉在伊犁州调研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自治区党委书记王乐泉5月3~5日在伊犁州调研,先后到新源县、伊宁县、察布查尔县、霍城县、伊宁市实地考察了那拉提机场、重点水利工程、精伊霍铁路和新建的伊犁河大桥等在建的重点工程项目。在听取州党委工作汇报后,王乐泉指出,要紧紧围绕大企业、大项目、大开发的需要,抓紧开展新的基础设施建设的前期工作,对于在建的重大项目,要协调各方力量,保证按期保质完成并投入使用,夯实大发展的基础。要进一步明确奎屯—独山子、中哈边境合作区等工业园区的发展方向和产业定位,发挥各自的优势加快建设和发展,充分体现伊犁州在自治区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排头兵作用。同时要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大力发展各项社会事业,促进全州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伊犁州处在反分裂斗争的前沿,要始终坚持稳定压倒一切,时刻保持对“三股势力”的严打高压态势,高度重视,严密防范,确保社会稳定。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到伊犁州调研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在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自治区党委书记王乐泉及自治区主席司马义·铁力瓦尔地等领导陪同下于6月22日到伊犁州调研。调研期间,回良玉强调指出,2006年是“十一五”的开局之年,也是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起步之年,要认真贯彻落实今年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中

中央一号文件精神,扎实做好农业农村工作,特别是抓好当前夏粮生产,促进粮食稳定增产、农民持续增收,确保新农村建设有个良好开局。当前的农村工作任务很重,但首要的是贯彻党中央关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一系列部署,准确把握新农村建设的内涵和目标要求,把思想、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的决策和部署上来,巩固农村发展的良好势头,要积极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多在农产品初加工、深加工、精加工上做文章,促进龙头企业更多地吸纳农村富余劳动力就地转移就业。面对大好形势,当务之急是抢抓机遇乘势而上,大力发展各项事业,确保社会稳定。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曾培炎到伊犁考察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曾培炎于10月20~21日在伊犁考察,先后到精伊霍铁路和新建的伊犁河大桥施工现场慰问一线工人,并到霍尔果斯口岸看望边防官兵。在考察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时,曾培炎指出,合作中心是口岸建设的重要工作,要精心组织,认真实施,确保工程质量。同时做好服务工作,为加强与中亚国家的企业交流合作创造条件。要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精神和胡锦涛总书记考察新疆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把重点工程建设成造福伊犁各族群众的放心工程。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何鲁丽来伊犁检查工作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何鲁丽率全国人大民族区域自治法执法检查组,在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阿山拜克的陪同下,于9月1~3日来伊犁,对伊犁州贯彻落实民族区域自治法的情况进行执法检查。何鲁丽说,这些年来,伊犁州在贯彻落实民族区域自治法方面,结合本地实际,做了很多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效。她希望通过这次执法检查能更好地促进伊犁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同时相信,伊犁州党委、政府在贯彻“兴边富民”工程方面,会牢牢把握民族区域自治法,以科学发展观实现“十一五”宏伟目标,努力构建和谐社会,使伊犁各族人民安居乐业,共同繁荣。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全国妇联主席顾秀莲 到伊犁州考察工作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全国妇联主席顾秀莲9月10~12日到伊犁州考察工作,先后考察了州直部分县市开展“美德在农家”活动,农牧民的生产、生活及基层妇女儿童的相关工作情况。

全国政协副主席阿不来提·阿不都热西提, 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国工程院院长徐匡迪到伊犁考察

全国政协副主席阿不来提·阿不都热西提,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国工程院院长徐匡迪于8月1~4日在自治区党委常委、自治区副主席艾力更·依明巴海及自治州领导陪同下,对伊犁州部分县市及霍尔果斯口岸进行了考察。



政治纲要

自治州四套班子领导名录

中共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委员会

自治州党委书记、副书记、常委

书 记:张国梁(1月离任)

张继勋(1月任)

副书记:柯赛江·赛力禾加、托合塔尔·艾力巴吐
尔(8月离任)、刘学虎、高烈卿(5月离任)、
吐尔逊·伊不拉音、张云、洪锦华

常 委:艾地巴·毛勒提汗、卡德尔·斯拉木、杨玉
军(5月离任)、孙贵堂、黄奇龙(2月离任)、
卢晓峰(2月任)、万水(5月任)、王建中(5
月任)、王明山、夏广泰、焦宝华(5月任)、
张士怀(援疆干部)

主 任:木哈提别克·阿德勒别克

副主任:尹国权、左尔敦·霍加、关伊梅、吐尔逊·
吐尔地(7月离任)、托合塔森·阿瓦力拜、
张进华、那加提·那扎尔别克、马文斌

秘书长:巴克尔·斯哈合力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人民政府

自治州人民政府州长、副州长、秘书长

州 长:柯赛江·赛力禾加

副州长:万水、赛吾尔丁·吾马尔、沙吾提别克·努
尔兰、牛正夫(11月任职)、高翠霞(11月任
职)、杨玉军(5月免职)、王建中(5月免职)

秘书长:安 平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人民 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自治州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秘书长

政协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委员会

自治州政协主席、副主席、秘书长

主 席:吐尔逊·吐尔地

党组书记、副主席:王敬乾

尔艾地力、阿若甫江·沙地克

副主席:哈吉牙克巴尔·孔俄尔、达拜·努拉肯、

秘书长:王林瑞

道尔加拉、赵福英、金海民、古丽孜拉·努

重要文献选编

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 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实施意见

伊州党发〔2006〕1号

(2006年9月1日)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是党中央统筹城乡发展的重大战略决策,是我国现代化进程中的重大历史任务。根据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中发〔2006〕1号)及《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意见》(新党发〔2006〕1号)等文件精神,结合伊犁州直实际,现就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目标任务

1. 指导思想。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要求,用新农村建设统领“三农”工作全局,以全面建设小康和构建和谐社会为目标,以增加农牧民收入、提高农牧民生活质量为根本,着力调整农村产业结构,加快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加强对农牧民的教育和培训,促进农牧民素质的提高和劳动力转移;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的投入,改善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 and 环境;加强农村民主政治和精神文明建设,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科学规划,整合资源,实事求是,量力而行,充分调动广大农牧民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动员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扎实推进自治州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2. 基本原则。

——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坚持科学发展观,既要从群众当前最关心、要求最迫切的现实问题入手,大力发展农村经济,促进农牧民持续增收,又要扎扎实实地做好各项打基础、管长远的工作。

——科学规划,逐步推进。坚持规划先行,高起点搞好长远规划,统筹谋划好基础设施建设和生产生活等各项事业发展。同时,从经济条件好、群众积极性高的乡村搞起,先易后难,分步实施,逐步推进,防止一哄而起、急于求成。

——因地制宜,量力而行。从不同乡村的实际出发,确定新农村建设的目标、任务、措施以及需要重点解决的问题,不搞齐步走、一刀切。

——依靠群众,惠及农牧民。充分考虑群众的切身利益和社会承受能力,尊重农牧民意愿,发挥农牧民的主体作用,维护好农牧民权益,使农牧民真正得实惠,不搞形式主义,坚决防止农牧民负担反弹。

——讲究科学,突出特色。坚持按农村经济社会发展规律和自然规律办事,注重体现农村特点,传承地方优秀历史文化,实现人与自然和谐相处,不搞一个模式,防止千村一面、脱离农村实际。

3. 目标任务。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是一项长期的历史任务,“十一五”时期要取得重大进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农村经济有新发展。现代农业发展步伐加快,农业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能力显著增强,产业化水平明显提高。农业基础设施加强,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主要农产品产量稳定增长。农村经济结构得到优化,二、三产业快速发展。

——农牧民生活有新改善。农牧民持续增收的长效机制基本建立,多元化收入格局逐步形成,努力实现农牧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加 300 元的目标。农牧民的居住条件和生活环境明显改善,科学文明的生活方式初步形成,生活质量显著提高。

——农村社会事业有新进步。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普及,职业教育网络全面覆盖,农牧民文化技术水平普遍提高。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基本普及,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和农牧民健康水平显著提高。农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基本形成。农村低生育水平保持稳定。农村社会保障体系逐步建立。

——农村文明程度有新提高。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建设成效明显。科学观念和法治意识逐步增强。爱国守法、勤勉自强、各民族“三个离不开”的文明风尚进一步树立。

——村容村貌有新变化。全面完成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村庄建设和人居环境治理扎实推进。农村基础设施逐步完善。清洁能源广泛使用,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农村初步实现街院整洁、村庄绿化、道路通畅、通讯便捷的面貌。

——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有新进展。基层党组织建设得到加强,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有效发挥。村民自治机制进一步完善,乡镇政务公开、村务公开普遍推行。

二、推进现代农业建设,强化产业支撑

4. 加快农业科技进步,大力提高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创新能力。实施“三种”工程,加快农作物、林木和畜禽良种繁育、动植物疫病防控、节约资源和防治污染技术的研发、推广。鼓励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建立农业科技研发中心。发挥国家级农业科技园区的示范带动作用。实施科技示范工程,加快农业技术推广体系改革和建设,积极探索对公益性职能与经营性服务实行分类管理的办法,完善农技推广的社会化服务机制。实施素质工程和农业科技入户工程,鼓励各类农科教机构和社会力量参与多元化的农技推广服务。采取多种形式开展种植、养殖技术培训,培养大批农业应用型、技术型人才,切实提高农牧民的致富能力和职业技能。加强农业气象服务,做好防灾减灾工作,保障农牧业生产和农牧民生命财产安全。积极推进农业机械化,大力推广农机化新技术、新机具,“十一五”末,农业生产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85%。

5. 积极推进农业结构战略性调整。以国内外市场为导向,优化粮经草结构,依托优势资源,在保证完成自治区粮食订购任务的前提下,大力发展市场前景好的优质高效经济作物、设施农业和特色林果业。2010 年大宗产品良种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优化种养结构,加快发展畜牧业,全力打造伊犁褐牛、伊犁马和天然草原品牌,2010 年畜牧业产值在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达到 50% 以上。坚持数量、质量、效益相统一的原则,通过政策引导,加大牲畜品种改良力度,积极发展优质奶牛、肉牛、细毛羊、马和家禽,搞好乳品、优质牛羊肉和细羊毛三个重点产业建设,加快推进畜牧业产业化经营。加快动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完善突发疫情应急机制。按照加快发展用材林,继续建设防护林,做大做强经济林,切实保护天然林的方针,加快发展林业生产,到 2010 年,州直新增有林地面积达到 200 万亩以上。



6. 加快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认真贯彻州党委、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的意见》,结合伊犁河流域水土开发,加快建设优质特色农产品基地。做好对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的培育、认定和监测工作,促进龙头企业的发展和提升,通过龙头企业的带动,延伸农产品加工产业链,使农牧产品由初级加工逐步向终端产品推进,进一步提高农产品的附加值;引导龙头企业采取订单收购、建立风险基金、生产要素入股等多种形式,完善企业和农民之间的利益联结机制,使农民从产业化经营中得到更多实惠;提高农民的组织化程度,大力发展各类专业合作组织、行业协会等社会化服务体系,为分散经营的农户提供市场信息、农资供应、技术辅导、信贷资金和农产品加工、贮藏、运销等服务,到2010年,加入各种农村专业合作组织的农户占州直总农户数的比重达到80%以上。

7. 加强农村现代流通体系建设。积极推进农产品批发市场升级改造,促进入市农产品质量等级化、包装规格化。各县要建立农副产品批发市场,伊宁市和奎屯市要建立辐射能力强的大型中心批发市场,有条件的乡镇也要培育和发展农副产品交易市场,霍尔果斯、都拉塔口岸建立农副产品边贸市场。鼓励和支持商贸企业及其他各类投资主体通过新建、兼并、联合、加盟等方式,发展现代农村流通业。培育和发展农村经纪人队伍。供销合作社要创新服务方式,广泛开展联合、合作经营,加快现代经营网络建设,为农产品流通和农牧民生产、生活资料供应提供便捷优质服务。

8. 面向两个市场,大力发展外向型农业。伊宁县、霍城县、察布查尔县、伊宁县要作为发展外向型农业的重点区域,本着先易后难、先常规后特殊、先大宗后个别、先示范后推广的原则,从蔬菜、瓜果及大米等产品开始,逐步向肉、禽、蛋、奶等农产品延伸,努力开拓中亚五国市场,开辟畅通新鲜果品、蔬菜向西出口的“绿色通道”。狠抓标准化生产,抓好基地认证工作和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健全检测检验体系,大力发展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和有机食品,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2010年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覆盖率达到90%以上。提高优质专用农产品比重,增强农产品和农牧业加工产品的品牌意识,打造知名品牌,增强农产品市场竞争力,扩大优势农产品出口,逐步使外向型农业成为伊犁农村经济的重要支柱,成为农民增收的重要渠道。

三、着力提高农牧民素质,拓宽农牧民增收渠道

9. 大力发展农村职业技术教育和农民就业技能培训。充分发挥伊犁职业技术学院、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和县(市)职业学校及乡村农民文化技术技能培训阵地的作用,形成州、县(市)、乡、村四级农民教育培训体系,大规模开展农村实用技术和就业技能的培训,到“十一五”末,实现对州直67万农村劳动力普遍培训一次的目标。深化农村教育体制改革,大力发展中等职业教育,对农村初、高中毕业生实施专业技术培训。在农村中学基础教育阶段,安排一定的职业技术教育课程,实行“2+1”或“1+2”的模式,造就大批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农民。

10. 加快农村劳动力转移步伐。实现劳动力的有效转移和劳务创收,是实现农牧民增收的最直接、最现实的有效手段。各县(市)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要积极引导和支持农村劳动力从简单劳动向有一定技术含量的复杂劳动转移,从一产向二、三产业转移,从农村向城镇转移,从本地向外地转移,从季节向长年转移,从短期向长期转移,着力拓宽农民增收渠道。从2006年开始,州直每年要完成农村劳动力转移(含劳务输出)20万人次以上的任务。保障务工农民的合法权益。全面落实农牧民进城务工的优惠政策,建立伊犁农民工权益维护中心和县(市)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站,切实保障农民工的各项权益不受侵犯。从2006年开始,农民工从事个体经营,创办企业者享受试营业6个月的优惠政策。在试营业期间,免收各项管理类行政事业性收费。各县(市)要按照新党办[2004]1号文件规定,组织好农村劳动力参加当地的工程建设,保证农民工的工资不拖欠,并解决好农民工的就医和子女上学等问题。

11. 加强扶贫开发工作。把扶贫开发作为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来抓,以改善贫困

村、贫困户的生产、生活条件为切入点,按照“党委领导、政府指导、上下贯通、左右协调、形成合力、整体推进”的要求,不断完善扶贫开发机制。加强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坚持开发扶贫与抗震安居工程相结合,搞好规划,整村推进。对缺乏生存条件的农牧村的贫困人口要实施异地整体搬迁。加快伊犁河流域水土开发,坚持以人为本,合理配置土地资源,有效增加当地农牧民生产资料。同时,将有限的财政扶贫资金、以工代赈资金、民政资金和社会各类帮扶资金优化整合,合理使用,扎实推进贫困乡村的新农村建设。“十一五”期间,重点抓好自治区核准的州直第二轮扶贫开发 58 个重点村和第三轮 51 个重点村的整村推进,以及 16 万贫困人口的脱贫工作。

四、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人居环境治理

12. 加强村镇规划管理。各级政府要高度重视农村建设的规划工作,本着“有效利用现有基础设施,最大限度发挥基础设施效益,适当集中”的原则,从实际出发,科学编制城镇、乡村规划。各级财政要适当安排资金支持编制工作,促进规划的顺利实施。2006 年,完成 40% 的乡镇规划编制调整工作,完成 22% 的村级规划编制调整工作,争取 2007 年乡镇规划、2008 年村级规划全部完成。加强农村用地的规划和管理,特别是宅基地规划和管理,节约村庄建设用地。建设、设计部门要向农民免费提供经济安全适用、节地节能的住宅设计图样。积极争取国债资金和其他资金支持,充分发挥小城镇建设专项资金的引导作用,加快小城镇建设,引导农民向小城镇聚居。

13. 加强生态建设,改善人居环境。继续抓好人畜饮水工程,重点解决农牧区剩余 33.55 万农牧民的饮水安全问题。普遍开展村庄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农区要引导和帮助农牧民切实解决住宅与家禽圈舍分开问题;牧区要完善配套牧民定居工程,到 2010 年,配套定居率达到 50% 以上;大力开展农村爱国卫生运动,搞好农村污水、垃圾治理,彻底改变村庄脏、乱、差的状况。积极争取国家项目,推广沼气、风能、太阳能等清洁能源技术,推进农户改水、改厨、改厕工作。加大以农村为重点的抗震安居工程建设力度,在农民自愿的前提下,引导农民加快住房改造,建设新居。“十一五”期间共完成 14 万户抗震安居房建设任务。加强伊犁河谷生态环境建设与保护、抓好天然林保护、“三北”防护林四期、野生动物和自然保护区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大力推进农田林网化和铁路、省县乡公路绿化工程,到 2010 年河谷森林覆盖率达到 12% 以上。抓好草原生态工程建设,恢复和保护草原生态。把发展节水农业建设,节水设施摆在十分重要的位置。积极发展节水农业、生态农业、循环农业,提高农业资源综合利用率。以节水、节地、节肥、节种为重点,促进节约型农业的发展。

14. 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积极争取国家和自治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搞好乡村道路、供电、通讯、广播、电视等基础设施建设,扩大广播电视覆盖率,提高电话普及率。继续实施“2211”工程,进行山、水、田、林、路综合治理,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十一五”期间,全面完成伊犁河南岸干渠及灌区和伊犁河拦河水闸枢纽及北岸干渠等重点项目建设,完善灌排配套工程,加快农田排灌和中低产田改造步伐,斗渠以上三级防渗率达到 85% 以上。加快推进水利工程管理体制,积极组建农民用水者协会等多种形式的用水合作组织,促进水利设施的良性运行和可持续发展。交通方面重点建设州直路网主骨架,初步达到县道公路三级标准,实施出境路、连网路的建设改造。到 2010 年,伊犁州直农村公路总里程达到 6 676 千米。对自然村基础设施建设适当扶持。对农户改水、改厕、建沼气池,给予适当的资金或实物补助。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简化审批手续,为新农村建设提供方便、快捷、规范的服务。

五、大力发展农村公共事业,加快培育新农民

15. 加快发展农村义务教育事业。积极推进“两基”攻坚,2007 年基本实现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和基本扫

除青壮年文盲的目标。建立健全助学制度,扶持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接受义务教育;设立中小学助学金,重点扶持贫困县、乡、农村牧区。到2007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能享受到免书本费、补助寄宿生生活费,努力落实寄宿制学校50%的学生每人每月25元最低标准的助学金。全面推行中小学双语教学、民汉合校,积极推进农村学前双语教学。加大农村教育投入,进一步抓好农村中小学校舍改造、寄宿制学校建设和农村现代远程教育、电化教育等建设工程,努力改善农村办学条件。加强对农村中小学师资的培养和在职教师的再教育培训,不断提高农村教育质量。

16. 积极发展农村医疗卫生事业。加快推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试点,积极争取国家和自治区发展农村医疗卫生事业项目,加强以乡镇卫生院为中心的农村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到2008年,在农村基本普及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实现乡镇有卫生院、村有卫生室的目标,改善农牧民看病就医条件。加强农村医疗卫生队伍建设,解决好乡村医疗卫生人员短缺、素质不高的问题。抓好疾病防控和医疗救治,积极防治各类地方病,有效控制艾滋病等各类传染病的传播。整顿和规范农村医疗服务收费和药品购销秩序,切实改善和解决贫困群体看病贵、看病难的问题。进一步完善城市医疗卫生机构对口支援农村卫生工作的制度,切实提高农牧区卫生服务能力和水平。

17. 繁荣农村文化事业。加快推进农村文化体育基础设施建设,到2010年,力争实现乡乡有综合文化站,村村有文化活动室,基本构建起农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快推进文化资源、文化服务和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数字化进程,进一步提高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和广播电视村村通水平。大力开展丰富多彩、喜闻乐见、健康向上的群众性文体活动,继续推进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丰富和发展各民族传统文化,不断满足农牧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自治州各艺术团体、文化馆、图书馆、电影公司,要广泛开展为农牧民送戏、送书、送电影等活动,切实解决农牧民看书难、看戏难、看电影难的问题。加强农村文化市场管理,培育和净化农村文化市场环境。

18. 逐步建立农村社会保障制度。逐步加大公共财政对农村社会保障制度建设的投入,建立多渠道农村社会保障资金投入机制。进一步完善五保户供养、特困户生活救助、灾民补助、就业帮助、医疗救助、教育救助、法律援助等社会救助体系。积极探索建设与农村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其他保障措施相配套的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制度。抓好敬老院、养老院及福利院的建设。进一步落实农村军烈属优抚政策。大力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和少生快富扶贫工作,推动农村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的完善。有条件的地方可探索建立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

19. 推进乡风文明建设。加强农村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广泛开展以“八荣八耻”为主要内容的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和未成年人的思想道德建设,形成良好的道德风尚、社会氛围和人际关系。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深入开展农村形势和党的农村政策的宣传教育,继续开展以文明乡镇、文明村、十星级文明户等为主要内容的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大力倡导健康文明的新风尚,积极引导各族农牧民崇尚科学,反对封建迷信,移风易俗,树立新的婚育观念,形成健康、文明、科学的生活方式。

六、加强民主政治建设,完善农村治理机制

20. 加强农村基层党的组织建设。巩固和发展农牧区党员先进性教育成果,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继续开展农村党的建设“三级联创”活动,引入星级化管理和创建模式,培育一批基层党组织建设示范工程,带动基层党组织的先进性建设。进一步完善乡镇干部目标考核机制,提高“四大块、五部门”运行效率。全面加强基层党组织的领导班子、干部队伍和党员队伍建设,不断提高乡村干部的“四种能力”。进一步强化阵地意识,2006年全部解决无办公阵地和在危房中办公的问题。积极推行村级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通过法定程序“一肩挑”,提高村级党组织的凝聚力,切实把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推进新农村建设的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

21. 加强农村民主法制建设,完善村民自治机制。健全农村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等各项制度,确保农民群众真正享有法律赋予的各项权利。健全村务公开制度,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把计划生育政策落实、救灾救济款物发放、宅基地审批、村干部报酬、集体经营收入、“一事一议”事项等村务及时向村民公开,并不断丰富和拓展公开内容。广泛开展普法教育,开展基本法律知识宣传,使农牧民群众增强法制观念、增强依法行使权利的能力和履行义务的自觉性。

22. 保持农村社会政治稳定。完善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乡村治理机制。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认真做好打击、防范、教育、管理、建设工作,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新型民族关系。全面正确贯彻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依法加强农村宗教事务管理,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认真贯彻中央关于维护新疆稳定的各项重大决策,坚持标本兼治,加强反分裂、反渗透思想教育,深入开展意识形态领域的反分裂斗争。坚持“主动出击、露头就打、先发制敌”的方针,始终保持严打高压态势,严密防范和坚决打击“三股势力”,严厉打击“法轮功”等邪教组织的非法活动,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加强信访工作,重视化解农村内部矛盾。坚决铲除黄、赌、毒等社会丑恶现象,营造农村和谐平安社会。

七、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健全体制保障

23. 深化以农村税费改革为主要内容的农村综合改革。积极稳妥地推进乡镇机构改革,切实转变乡镇职能,创新乡镇事业站(所)运行机制,精简机构和人员,做到乡镇机构编制只减不增。妥善分流人员,按照强化公共服务,严格依法办事和提高行政效率的要求,认真解决好机构和人员臃肿的问题,促进政府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的实现。有关部门要尽快拿出改革方案,并抓紧开展试点工作。加快农村义务教育体制改革,建立和完善各级政府责任明确、财政分级投入、经费稳定增长、管理以县为主的农村义务教育管理体制。深化农村学校人事和财务等制度改革,建立一套严密、透明,让群众放心和管用的办法。积极创造条件,依法推进“乡财县管乡用”和“村财乡管村用”财政管理方式的改革,清理核实乡村债务,有计划地选择部分乡镇开展化解乡村债务试点工作。继续深化国有农牧场改革。

24. 大力发展农村集体经济。认真解决村集体经济薄弱的问题,立足本地资源优势,开发利用集体土地资源,主要依靠发展特色农业、林果业和畜牧业增加收益。要创新集体经济的有效实现形式,盘活村集体存量资产,通过股份制、股份合作制等形式,发展二、三产业,努力培植集体经济收入的新来源。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必须坚持为老百姓谋利益,坚决反对把集体经济的发展建立在挤占和侵害群众利益的基础上。各县(市)要加强对发展村级集体经济的具体指导,从实际出发,突出自身优势,使农村集体经济在“十五”奠定的基础上,在“十一五”期间不断壮大。

25. 统筹推进农村其他改革,保持农村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稳定和完善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严禁随意改变农民土地承包关系。按照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积极稳妥地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鼓励有条件的地方稳步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发展种养大户和家庭农牧林场。加快土地征用制度改革,进一步规范土地征用程序和补偿机制,妥善解决失地农民的生活、就业和社会保障等问题。稳定和完善对粮食收购、良种和农机具购置“三项补贴”政策。深化农村金融体制改革,拓宽信贷资金支农渠道,解决农户和乡镇企业贷款难的问题。稳步推进农村信用社改革,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运行机制,把农村信用社建设成为社区性农村银行机构。建立健全以商业性担保机构为主体,以农村经营大户、乡镇企业为扶持对象的信用担保体系。培育由自然人、企业法人或社团法人发起的小额贷款组织。引导农户发展资金互助组织,规范民间借贷。不断完善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加强农村信用环境建设,推动信用乡、村、户创建活动的深入开展,促进金融部门加大对农业和农村经济信贷支持力度。